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挖金客”)于2026年6月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子公司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对外投资事项概述

公司于2026年6月2日与北京康惠智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惠智创”)签订《合作协议》,就开展算力项目运营事宜达成协议,共同推动AI算力赛道相关业务的发展。双方拟共同出资设立北京惠金智创科技有限公司(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合资公司”“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000万元,康惠智创认缴出资人民币9,1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5.00%,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4,9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5.00%。

截至公告披露日,拟设立的合资公司尚处于筹备阶段。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公司将根据合资公司业务需求进度及公司日常经营情况合理安排分期实缴出资。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 公司名称: 北京康惠智创科技有限公司
-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MAEK7B3754

4、法定代表人：李甲

5、成立日期：2025年5月8日

6、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7、注册地址：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超前路17号1幢1至11层101-1017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企业总部管理；企业形象策划；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云计算设备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互联网设备销售；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许可项目：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中药饮片代煎服务；基础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

9、股权结构：康惠智创为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3139）100%持股的全资子公司。

10、实际控制人：李红明、王雪芳

11、信用情况：经核查，康惠智创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12、关联关系及其他利益关系说明：康惠智创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康惠智创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三、合资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北京惠金智创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资本：14,000万元人民币

4、注册地址：北京市昌平区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网络技术服务；信息系统运

行维护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云计算设备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设备销售；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许可项目：基础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

6、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康惠智创	9,100	65.00
挖金客	4,900	35.00
合计	14,000	100.00

7、出资方式及资金来源：双方均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出资，根据业务需求进度支付出资款至合资公司。

以上信息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

四、《合作协议》主要内容

（一）合作双方

甲方：北京康惠智创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合作内容

1、合资项目公司治理结构

（1）项目公司不设董事会，甲方委派一名执行事务董事并担任法定代表人。

（2）甲方委派经理、财务负责人。

（3）项目公司不设监事会，乙方委派监事一名，行使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监事职权。

（4）乙方委派人员持有财务复核U盾，对项目公司资金支付进行复核监督。

（5）甲方享有项目公司业务主导权、客户资源导入权、财务合并报表权、重大经营决策权。

（6）项目公司印章、证照、财务资料由甲方负责管理，乙方享有知情权、

查阅权、复制权。

2、出资与资金安排

(1) 注册资本：甲乙双方按持股比例进行认缴，甲方认缴9100万元，乙方认缴4900万元。

(2) 资金安排：甲乙双方根据业务需求进度支付出资款至合资公司。

3、合作期限与退出

(1) 合作期限：3年，自项目公司设立之日起计算。

(2) 合作期满，甲乙双方应选择以下任一方式处理后续合作事宜：

1) 甲乙双方提前3个月协商一致延长合作期限的，双方需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2) 如甲乙双方未能协商一致延长合作期限的，甲方应当在合作期满后30日内另行签署股权回购协议，甲方收购乙方持有的项目公司35%股权，乙方实现完全退出。

(3) 股权回购价格、支付节奏、工商变更等事项由甲乙双方另行签署《股权回购协议》。

4、股权质押

如甲乙任一方拟将其持有的项目公司股权质押给第三方的，应当在签署质押合同并办理质押登记前取得对方同意。

5、协议生效时间

本协议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成立，并经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五、对外投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康惠智创共同投资设立参股子公司，布局 AI 算力相关业务，有利于公司借助合作方在产业资源、项目运营、行业渠道等方面的优势，快速切入人工智能算力新基建领域，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优化公司业务布局，提升长期发展潜力。本次合作采用参股模式，可有效分散项目投资风险，降低资本投入压力。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拟投资项目均为 AI 算力相关业务。鉴于 AI 算力行业存在前期投入较大、项目建设及盈利周期较长、行业竞争加剧等不确定性因素，短期内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审慎推进本次对外投资，充分发挥与主营业务的协同效应。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会影响

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风险提示

合资公司未来的实际经营情况面临宏观经济、行业景气程度、市场供需状况、经营管理等多方面的不确定因素，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关注其运营、管理情况，确保公司本次投资的安全和收益。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事项，尚需在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注册登记核准等事宜，是否实施及后续进展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 2、公司与康惠智创签订的《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06 月 02 日